

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报告

2019 年以来，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市“三农”工作重要部署，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工作，全年共组织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等调研、检查活动 25 项次，开展“小分队”调研 20 余次，积极参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为促进我市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做出了积极努力。

一、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定做好人大农业农村工作的信心和决心

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增强做好人大农业农村工作责任感使命感的重要政治任务 and 头等大事，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总要求，组织并督促委员们认真参加常委会机关及所在单位党组织的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论述，进一步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人大农业农村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及时把握全市农业农村重点任务，加强工作监督和

调查研究，认清全市农业农村工作面临的形势和存在的问题，适时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依法行使好委员会各项职权，督促和推进涉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

二、积极协助常委会开展工作监督，促进农业农村全面发展

一是围绕蓝色粮仓建设情况开展监督，助推渔业产业转型升级。为做好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审议蓝色粮仓建设情况报告有关工作，4月，先后赴即墨区和黄岛区实地察看了涉海企业、项目和养殖现场，听取工作汇报，并与政府海洋主管部门、涉海企业负责人及养殖户进行座谈，书面征求了中科院海洋研究所和中国海洋大学有关专家建议，并到黄海水产研究所召开座谈会，就调研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措施征求了专家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初审意见和调研报告，从对接“一带一路”走出去、推进渔业产业转型升级、创新服务平台拉动“双招双引”、突出发展种苗产业、大力发展休闲渔业和完善支持保障措施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一些意见被吸收到常委会审议意见中转市政府办理落实，促进出台了支持渔业新旧动能转换的政策措施，远洋渔业资源开发、黄海冷水团利用和种苗研发产业化基地建设都取得了显著成效，推动了我市渔业产业转型升级。

二是围绕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情况开展监督，助推乡

乡村振兴攻势。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是农村改革重大制度创新，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听取审议了该项工作报告。6月，先后赴莱西市和即墨区实地察看情况，听取工作汇报并座谈，征求了地方金融监管单位意见建议，书面调研了平度市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试点工作情况。形成的初审意见和调研报告，肯定了我市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工作成效，指出了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存在遗留问题、土地经营权流转行为不规范、“三权分置”赋能作用发挥不充分、服务和监管工作有待加强等问题。提出的落实确权登记颁证、加强监管服务、培树典型、培育主体等意见建议被常委会审议意见吸纳，其中加强流转合同管理、推进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试点工作等两项意见被列入重点交办事项清单，转市政府办理落实。市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通过优化流程、挖掘典型、加强服务等逐条逐项推进审议意见办理落实，进一步深化了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工作。

三是专题调研脱贫攻坚工作情况，助推脱贫成果巩固提升。2019年是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关键一年，常委会对此高度关注。8月，赴莱西市、平度市实地察看了脱贫攻坚项目，入户走访了困难群众，与基层扶贫干部和群众进行了座谈，并与黄岛区、即墨区、胶州市人大开展了联动调研。形成的调研报告肯定了农村脱贫攻坚工作成绩，针对当前情况，提出了高质量完成脱贫任务、夯实脱贫攻坚基础、补齐

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做好脱贫后“扶志”工作以及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等意见建议，推动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四是加强代表建议督促办理，助推水源地保护。认真研究了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48件涉农建议，对莱西团张平等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尽快设立水源保护区生态发展专项资金的议案转建议》（004号）进行了重点督办。主动联系代表了解办理要求，制定督办工作方案，督促市生态环境局认真办理回复。6月，书面调研了建议办理情况，提出了意见建议。10月，市生态环境局向常委会主任会议汇报了办理工作情况，分析了当前我市生态环境补偿工作现状，提出了探索市场化生态补偿模式、严格水环境质量监督等工作措施。代表对该项建议的办理工作表示满意。

三、积极参与涉农立法和法律监督，推进依法治农

一是对《青岛市胶州湾保护条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助推湾区高质量发展。常委会高度重视胶州湾保护工作，成立执法检查组，采取各单位自查、委托涉湾区（市）人大执法检查、听取汇报、海陆两线实地检查、“小分队”调查等方式，对《条例》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执法检查报告提交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及时整理常委会审议意见与执法检查报告一并转政府办理落实。审议意见和执法检查报告针对条例实施存在的问题，提出妥善处理

发展和保护的关系、全面依法整治入湾污染源、提高胶州湾生态治理能力、切实实施好胶州湾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等意见建议，受到政府高度重视。此次执法检查是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决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际行动，对高标准协同推进胶州湾保护和湾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是协助全国人大做好《渔业法》执法检查工作。10月1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武维华率执法检查组来青，就渔业法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委员会协助检查组赴黄岛区和崂山区实地察看了近海养殖、海洋牧场建设、海洋食品加工、水产品交易、渔政执法等情况，并与相关企业及渔港负责人进行了深入交流。武维华充分肯定我市渔业发展工作成效，提出要深入学习中央关于推动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站位确保渔业法落实到位、推动渔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水域生态文明建设等意见，对我市渔业工作提质增效具有指导意义。

三是对《山东省乡镇人民政府工作条例》提出立法意见建议。7月下旬，省人大常委会召开由各地（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参加的《山东省乡镇人民政府工作条例》立法座谈会，征求立法意见建议。委员会会同法制委员会在前期组织

乡镇进行问卷调查的基础上，认真研究了《条例（草案）》内容，围绕条例的适用范围、责任清单、监督保障措施、激励措施等四个方面提出了9条具体意见建议。

同时，密切关注全国人大常委会乡村振兴促进立法、农村土地承包法修改以及省人大常委会涉农立法动态，并在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法规草案时结合农业农村实际提出修改意见建议，促进农业农村全面发展和城乡融合。

四、扎实开展调查研究和专项监督，推进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一是督促调研乡村振兴攻势推进情况。8月以来，先后赴市供销社、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实地调研乡村振兴攻势推进及平台建设运行情况。密切与攻势各牵头单位之间的工作联系，及时掌握攻势推进情况，专题调研了组织振兴统领乡村振兴工作情况及保险助力“三农”发展情况，分别形成了四轮督促调研情况报告，从提高重视程度、加强协调指导、细化责任分解、解决突出问题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很多意见被常委会党组报告采纳吸收后报市委，并按照市委统一要求，对攻势推进情况进行了考核和公开质询。

二是调研我市农民工状况。与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合作，由学部委员张晓山率领联合课题组于5月份来我市开展调研。召开了由政法、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参加的座谈会，围绕农民工就业、住房、子

女就学及劳动权益保障等方面情况进行了座谈，并到李沧区、城阳区、黄岛区和即墨区有关企业进行了实地走访和问卷调查。调研情况将形成《新形势下青岛市农民工状况调研报告》报国家有关部门决策参考。

三是调研畜牧业承载力及新旧动能转换情况。针对社会广泛关注的猪肉供给和价格问题，对我市畜牧业承载力和产业新旧动能转换情况进行了调研，形成《以现代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引领乡村产业振兴》的报告，从理论和政策角度分析了现代畜牧业对现代农业发展的引领作用及下一步发展趋势，围绕我市畜牧业占农业比重偏低、规模化程度不高、畜产品结构有待优化、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薄弱等问题，提出了借鉴先进经验提升规模化水平、加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发展畜牧服务业和提高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等意见建议，推动我市现代畜牧业提质增效。

四是落实常委会党组交办的重点工作。督促推进了市水务、农业农村、海洋和市供销社等单位的“学深圳、赶深圳”和流程再造工作，研究论证了有关计划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并督促整改到位，形成了情况报告。监督核查了部分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多次赴胶州市逐个查看项目现场，调取资料报告，核实项目进度，形成核查情况报告。参与凤凰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调研工作，形成了《关于凤凰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有关情况的调研报告》报市委决策参考。

五是积极参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及上级人大有关决定精神，积极建议常委会对我市野生动物保护工作情况进行视察，并做好常委会分管领导赴城阳区督查疫情防控和联系服务企业有关工作。分析了疫情对我市农村经济造成的影响并提出意见建议，对各级出台的抗击疫情涉农支持政策进行了汇总整理，为农业企业复工复产提供帮助和支持。

五、切实加强委员会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

一是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落实学习制度，每次委员会会议都安排专题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农业农村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讲话和国家、省、市农业农村重要工作部署和会议精神，结合工作任务学习了蓝色粮仓建设、农村土地“三权分置”、脱贫攻坚和生态资源保护等方面要求，日常还利用微信群、电子邮箱等信息化平台及时传达学习内容，交流学习体会。3月，组织了全市人大农业农村工作培训班暨座谈会，邀请中国社科院学部委员张晓山、中国海洋大学教授韩立民做专题讲座和研讨，并就如何做好新时代人大农业农村展开交流。12月，召开全市人大乡村振兴工作座谈会，听取乡村振兴攻势推进情况汇报，交流市、区（市）人大农委和各级人大代表助推乡村振兴情况，邀请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苏

建华作乡村振兴专题辅导报告，凝聚各方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共识。

二是转变作风，提高工作水平。改进调研方式方法，调查研究重心下沉，全年开展的 25 次调研活动全部深入镇、村一线，与农民群众面对面交谈询问，了解他们的所思所盼所想，抓住关键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一些方面的问题和建议还向全国人大、省人大做了反映。参与做好机关帮扶工作，多次到机关帮扶的平度市南肖家村乡村振兴工作队所在的邓家村、北顶子村调研，为村庄绿化、水利设施建设、村集体经济发展等出谋划策，并协调有关方面予以支持。委员们能妥善处理本职工作与委员会工作的关系，自觉遵守工作规则，坚持民主集中制，积极参与委员会各项会议和活动。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委员们能立足岗位、恪尽职守、勇于担当，为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出了积极努力和贡献。

三是增进联系，形成工作合力。加强与全国人大、省人大农委的联系，及时报告工作、听取意见，争取指导和支持，11 月，向省人大农委提交关于我市乡村人才振兴情况的调研报告。注重与市政府农口部门的联系，征求工作建议，积极参加市委、市政府举办的有关会议和活动。与区（市）人大农委建立联动工作机制，适时开展合力推进全市人大农业农村工作。注意学习借鉴外地人大农委的工作经

验，年内接待外地来青调研考察 50 余人次，交流学习外地工作经验。年内还结合工作对部分人大农委委员进行了联系走访，增进了委员之间的了解和交流。

回顾一年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在督促政府加大农业投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农村全面发展方面的工作力度还不够大，促进城乡融合、解决“三农”难点问题方面的工作成效还不够明显。今后，要进一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全市农业农村中心工作，在总结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建议并协助常委会围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湿地保护、野生动物保护、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和农村饮用水安全保障等方面加大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力度，并围绕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培训、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涉农平台建设运行等方面的问题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深入开展乡村振兴攻势督促调研和流程再造督促推进，为推动我市乡村全面振兴、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